

明溪县文体和旅游局关于 2024 年 明溪县体育彩票公益金筹集使用情况的公告

为贯彻落实《彩票管理条例》，根据《彩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和《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现将 2024 年明溪县体育彩票公益金筹集、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体育彩票公益金分配情况

2023 年及以前年度结存 231.98 万元，2024 年本级留用 157.28 万元，2024 年度支出 261.70 万元。

二、本级体育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

（一）用于群众体育支出 193.02 万元，占总数的 73.76%。其中：用于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支持 157.87 万元；用于资助群众体育组织和队伍建设 3.16 万元；用于资助或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31.99 万元。

（二）用于支持青少年体育支出 40.85 万元，占总数的 15.61%。其中：用于后备人才基地建设支出 8.22 万元，用于体育后备人才训练支出 30.5 万元，后备人才参赛支持 2.13 万元。

（三）用于增强发展基础支出 27.83 万元，占总数的 10.63%。其中：用于人员保障关怀 27.83 万元。

三、取得成效

2024 年明溪县地方留用体育彩票公益金主要用于福建省青少年排球锦标赛（乙组）比赛场馆设施设备提升改造，增设部分城乡户

外健身器材，开展一期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并支持其他人才培养活动，对“绿海明溪 清新盖洋”健康跑活动、红色运动会、第八届市运会、八段锦宣传片拍摄制作等全民运动健身活动予以资金支持；支持县少体校购置训练器材，保障运动队训练营养补助及以赛代练经费，全力备战第十八届省运会；关怀和帮助运动员和教练员，向重大比赛中获奖运动员及教练员发放奖励金，增强体育事业发展基础。通过体彩公益金的投入，进一步完善了县域内运动健身设施，提高了明溪人民的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强化群众体育组织和队伍建设，促进了全民健身事业健康发展，同时也为提升明溪县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发挥了积极作用。

特此公告。

